

# 嘉实 6 个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第一期运作期到期赎回等安排的公告

1. 嘉实 6 个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通过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代销机构发售（如本次募集期间，新增代销机构或营业网点，将另行公告）。

2. 本基金发售 A 类基金份额和 E 类基金份额。

A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简称为嘉实 6 个月理财债券 A，基金代码为 003879。

E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简称为嘉实 6 个月理财债券 E，基金代码为 004356。

3. 本基金的发售期自 2017 年 4 月 17 日起。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发售的详细信息，请阅读刊登在 2017 年 4 月 13 日《证券日报》上的《嘉实 6 个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4. 本基金的运作期为基金管理人事先确定的封闭运作期间，为六个月，本基金在运作期内不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业务。本基金第一期运作期起始日为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本期运作期期满日为 2017 年 12 月 18 日。

5. 根据对市场利率及投资工具风险收益的综合评估，本基金在第一期运作期内主要投资银行存款。

6. 在第一期运作期内，本基金将分别公布 A 类基金份额和 E 类基金份额的“每万份基金净收益”。本期运作期期满后的 3 日内，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将公告 A 类和 E 类基金份额的运作期实际年化收益率和当期运作期集中支付收益情况（如遇节假日休刊可顺延）。

7. 本期运作期期满日前至少 2 日，本基金将在指定媒体和网站发布临时公告，

说明下一运作期的具体安排。如果暂停下一运作期运作，则本基金公布不接受申购及其他相关事宜的具体安排。如果公告暂停下一运作期运作，A类和E类基金份额的本期运作期到期赎回申请将被自动发起，本期运作期期满后后的下一个工作日即2017年12月19日，A类和E类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相应全部赎回款将从托管账户划出；如果公告未暂停下一运作期运作，本期运作期的赎回开放日为2017年12月19日。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用。

8.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第一期运作期的具体安排作出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刊登在2017年4月13日《证券日报》上的《嘉实6个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嘉实6个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9. 风险提示

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以及风险揭示和免责声明的相关内容，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资产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6月15日